

促进政治业务深度融合 深化基层党建实践探索

□蔡婷婷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择天下英才而用之，关键是要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这一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队伍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检察队伍作为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必须坚持以党建为引领，通过基层党建的实践探索，构建政治与业务深度融合的理论体系，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队伍建设路径。

党建引领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

党建与检察队伍建设之间存在着根本性、引领性、保障性的紧密关系。党的建设是检察队伍建设的“根”与“魂”，为检察工作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而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则是党建工作在检察机关的具体体现和核心目标。因此，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最根本、最关键的就是要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贯穿于队伍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只有把党建抓好

了，抓实了，检察队伍建设才有灵魂、有方向、有保障，才能锻造出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放心的检察铁军，更好地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基层党建引领检察队伍高质量发展实践的探索

白沙黎族自治县检察院坚持以党建引领队伍融合发展，以“三个善于”做实“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工作成效明显。

我院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确保检察工作正确方向。强化党性理论武装，补足精神之钙；一是把稳思想之舵，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构建“党组领学、支部研学、干警自学”三级学习机制，2022年以来组织党组中心组学习42次、各支部专题研讨24次，确保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二是传承红色基因，淬炼纪律作风。开展红色教育基地研学8次，拍摄《向祖国宣誓》等微视频3部，举办“学党史、强作风”演讲比赛2次，引导干警将红色精神内化为“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三是严明纪律，常态化开展

警示教育。绷紧纪律之弦，修订干警八小时外行为规范等7项制度，组织警示教育14次，2023年针对苗头性问题谈话提醒2人，连续多年保持干警“零违纪”，获评首批县级清廉示范集体。

我院以履职能力现代化为目标，抓好党务与业务骨干双培、导师双配，依托党纪学堂、道德讲堂、业务课堂“三堂融合”，激活党支部“细胞”，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创新培养模式，破解“本领恐慌”；一是构建阶梯式培养体系。推行“青蓝工程”机制，即：青年干警“1+1”或“1+N”师徒结对，形成“三党三带”模式（党员骨干指导、党员骨干承担、青年党员协助），全院结成师徒结对9对。制定“阅卷一公诉一文书”全流程培养方案，选派多名党员干警到先进兄弟院交流学习，4名青年干警在师傅指导下办理的4件刑事案件获评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二是“靶向滴灌”精准培训。建立“需求调研一定制课程一实战检验一效果评估”闭环培训机制。针对新型网络犯罪、新型毒品犯罪等案件办理难点，邀请业务骨干开展专题培训10场；组织模拟法庭辩论、法律文书现场制作等岗位练兵12次。刑检部门通过针对性培训，

推动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办理质效明显提升。三是深化案例赋能机制。推行“一案一总结一评议”机制，依托本院“白检研习室”“青年小组论坛”“青锋·思享汇”定期开展案例研讨54次，形成高质量案例分析报告及典型案例41篇，其中38篇入选省检察院典型案例，3篇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

我院深知，以党建推动队伍建设的高质量，最终体现为检察工作的高质量和服务大局的显著成效。一是精准护航经济发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022年以来起诉合同诈骗、非法经营等犯罪嫌疑人12人，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2708.7万元，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扎实开展“挂案”清理专项监督，督促公安机关撤销不当立案涉企案件1件，让企业轻装上阵。二是用心守护民生福祉，检察公益诉讼持续发力。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36件，其中25件办案成果促进社会综合治理。如城镇污水源头治理监督案件推动全县161家医疗机构和在建设项目（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某环卫企业非法取水案促进县人大启动水资源保护管理立法。三是未成年

人保护更加有力。通过“护苗”行动，开展法治进校园65场，覆盖师生2.2万人；司法救助未成年人19名。联合企业、职校对34名罪错未成年人进行精准帮教，其中33名顺利回归社会或继续学业。

基层党建引领检察队伍高质量发展对策与思考

推动检察机关队伍高质量发展，须在提升质量、压实责任、融合发展、提高能力上持续用力、久久为功。我院夯实党建工作各项基础，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检察队伍高质量发展。一是理论武装制度化。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构建“党组领学、支部研学、干警自学”三级学习机制，确保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二是红色基因传承实践化。依托本地红色基因基地开展沉浸式研学，创新运用微视频、演讲比赛等形式，将红色精神内化为“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三是做优思想政治工作。把握检察人员分类管理的特点和规律，发挥党支部、党小组思想政治工作优势，及时了解分析党员干部思想状况，坚持有实际困难帮一帮、有思想疙瘩解一解、有认识偏差纠一纠，以实际问题解决促进思想问题解决。四是纪律作风严管常态化。完善“八小时外”监管制度，建立“警示教育案例库”，推行“纪律体检”常态化，实行苗头问题谈话提醒机制，强化警示教育，抓早抓小，实现队伍“零违纪”。我院深入推进党建与检察业务深度融合。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检察实践，树立党建与业务、队伍融合发展理念，坚持“围绕业务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工作思路，以建设“学习型党支部+学习型检察院”为抓手，不断厚植支部党员干部、检察干警对党忠诚的政治底色。同时，我院充分发挥党支部在对干警教育管理监督中的重要作用。以钉钉子精神持续抓实“三个规定”，完善如实记录报告追责机制，让党员干部遇到打探案件自觉“有问必录”，堵塞人情案、关系案的制度漏洞；常态化开展廉政家访、“廉内助”座谈，积极营造心齐气顺、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大力开展“一个支部一个品牌”“一名党员一面旗帜”“一项工作一件精品”争创活动，全面加强党建阵地建设。（作者单位：海南省白沙黎族自治县检察院）

多模态大模型为数智检察注入新动能

□李琛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持续突破，多模态大模型正成为驱动社会治理变革的新引擎。所谓多模态大模型，就是通过整合文本、图像、视频、音频等多类型数据进行联合训练的深度学习模型。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如何以多模态大模型赋能法律监督提质增效，推动数智检察转型，成为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课题。从实践来看，多模态大模型在检察领域的应用已具备政策支撑、技术基础与实践条件，其落地落地需要在应用场景拓展、制度机制完善与技术能力提升等方面协同发力。

多模态大模型赋能检察工作的基础条件

多模态大模型在检察领域的应用，并非偶然的技术尝试，而是政策导向、技术进步与自身积累共同作用的必然结果。从政策层面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强检察机关信息化、智能化建设，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推进公

安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等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最高检《关于全面深化检察改革、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检察工作的意见》也强调“积极探索人工智能等技术辅助司法办案”，为技术应用提供了清晰的制度指引。

从技术发展来看，全球人工智能已进入多模态融合的新阶段。2022年ChatGPT的问世开启了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应用浪潮，2024年GPT-4o实现图像、音频等多模态信息的同步“认知”；我国亦紧跟技术前沿，2025年初发布的Deepseek-R1在算法效率与成本控制上实现突破，Janus-Pro多模态大模型则在文生图领域取得进展。计算机视觉、量子计算等技术的迭代，进一步为多模态信息的智能处理提供了可能。

从检察机关自身基础来看，数字检察战略的深入实施已奠定坚实基础。全国检察机关研发的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已覆盖“四大检察”，跨部门数据联通渠道持续拓展，形成了算法、数据、人才三位一体的支撑体系。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实现全流程“一网通办”，积累的海量电子卷宗、法律文书、证据图片等数据资源，为多模态大模型的训练、测试与应用提供了闭环场景，使技术落地具备了现实可行性。

多模态大模型在检察领域的实践场景

多模态大模型凭借对文本、图像、音视频等多类型信息的综合处理能力，在检察办案中释放价值，推动法律监督从“人力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变。

在线索排查环节，其核心价值在于打破数据壁垒，提升线索发现效率。通过数据清洗与结构化处理，多模态大模型可将信访举报文本、行政执法录像、社交媒体图像等分散的非结构化数据，转化为可量化分析的资源，再依托监督学习、知识图谱等算法，实现线索的自动分类、优先级排序与相似案例匹配。例如在公益诉讼中，通过对卫星遥感图像的智能比对，能够精准识别不同时间段的生态环境变化，快速锁定生态损害线索，大幅提升监督的针对性与时效性。

在证据审查环节，多模态大模型通过构建融合分析框架，实现了证据的标准化处理与深度校验。借助光学字符识别技术提取文书文本信息，通过声纹识别、图像增强解析视听资料，依托区块链校验电

子数据完整性，推动各类证据形式的统一转化与交叉验证。同时，结合法律知识图谱与证据规则库，模型可自动识别证据间的逻辑矛盾、时间冲突与空间悖论，将异常数据以可视化方式呈现，为检察官提供精准的决策参考，既减轻了事务性工作负担，又强化了证据审查的严谨性。

在案件管理环节，多模态大模型从数据整合、流程监控、资源调度与质量评查四个维度优化管理效能。通过数据融合与机器学习，实现基于案件特征、检察官负荷与专业适配度的科学分案；运用自然语言处理与时间序列分析，实时追踪办案节点，自动预警程序瑕疵与超期风险；基于案件数量波动规律与人力效能数据，动态配置办案力量与技术支持，优化跨区域协作；依托法律规则库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对证据链完整性、法律适用准确性等核心要素进行自动化评估，推动案件管理从“经验判断”向“数据驱动”转型。

数智检察发展的路径选择与保障机制

尽管多模态大模型在检察领域的

应用前景广阔，但当前仍面临技术适配不足、制度规范缺失等挑战，需要构建系统化的发展路径与保障机制。

其一，需统一多模态证据标准体系。针对证据格式混乱、存储分散等问题，应明确电子证据校验规则、视听资料元数据标注规范、物证数字化扫描精度等技术标准，建立多模态证据关联映射的可视化法律知识图谱与证据规则库，确保证据采集、存储、传输、验证、审查全流程的合规性，同时破解算法“黑箱”导致的可解释性不足问题，实现“可视正义”。

其二，应强化顶层设计与统筹协调。多模态大模型建设具有投入高、技术性强、涉及面广的特点，由最高检及省级院统筹规划，避免多头建设、重复建设造成的资源浪费。同时，应鼓励基层检察机关在司法实践中积极探索应用模型，通过办案场景的持续训练、测试纠错与功能完善，推动技术与实践的深度融合，提升模型的实际“办案”能力。

其三，要构建全生命周期数据安全防护体系。鉴于检察数据涉及国家秘密与公民隐私，需在数据存储环节同步建设安全防护平台，强化网络安全体系与数据安防、监测、技防措施；在数据传

输环节引入区块链与隐私计算技术（如同态加密、差分隐私、联邦学习），增强操作溯源能力与敏感数据可用性；在数据逻辑环节严格遵循“合理目的”原则，通过访问控制、流程审批、全程监管规范数据使用，落实数据脱敏与加密要求，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

其四，健全复合型人才培养机制。针对多模态大模型的专业性需求，一方面要重构检察业务人员的办案理念，在培训中增设数据分析、算法逻辑等课程，通过“AI办案沙盘实验室”等场景化训练提升技术应用能力，并将技术应用纳入检察官考核指标，推动现有人才向“法律+技术”双栖人才转型；另一方面要整合现有检察技术团队，通过“法律淬炼”培训将法律思维植入技术研发全流程，推动技术人员实现从“代码逻辑”到“司法逻辑”的认知跃迁，为模型迭代与系统运维提供稳定支撑。多模态大模型为数智检察发展注入了新动能，其深度应用不仅是技术工具的革新，更是法律监督理念与方式的重塑。（作者单位：海南省陵水黎族自治县检察院）

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提质增效

□郝敬贵

近年来，我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数字检察战略的工作部署，积极探索以大数据法律监督助力检察工作现代化发展之路，充分发挥数字检察赋能法律监督工作提质增效作用，取得初步成效。

加强组织领导

我院党组高度重视数字检察工作，始终坚持把数字检察作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驱动力，多次组织专题会议研究。为深入推动数字检察工作，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副检察长、检委会专职委员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数字检察工作领导小组，并指定专人负责数字检察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应用，形成“党组牵引、人人参与、创先争优”的格局。

注重理念转变

理念是行动的先导。我院党组将理念转变、理念引领作为加快推进数字检察建设的有力抓手，有意识自上而下推动全体检察人员从“传统思维”向“数字思维”转变，先后多次组织召开党组（扩大）会、数字检察工作推进会、模型汇报展示会，学习最高检、省检察院数字检察工作部署文件，针对工作现状和存在的疑难复杂问题，有针对性地研究模型研发、推广和应用的方法路径，帮助干警了解数字检察是什么、干什么、怎么干，引领带动全体检察人员更新工作理念，提升数字检察思维意识，提高干警运用大数据开展法律监督的自觉性、积极性，切实把大数据理念、方法、思维融入履职办案全过程。

积极推动模型研发创建

坚持“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立足更好解决本地社会发展、执法

司法、社会治理等领域突出问题，积极进行模型研发创建。我院第四检察部在开展工作中发现，有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因案受伤，但在就医时隐瞒真实受伤原因，将应当由第三人支付的医疗费违规进行医保报销，致使20.6万余元医保基金违规支付，造成国有财产损失。我院进行行政公益诉讼立案调查后，向医保基金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1份，向医保中心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1份，督促被监督单位对违规报销的医保基金进行追缴，健全监管机制，堵塞漏洞。检察建议发出后，两家单位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采取多项措施进行整改，取得较好效果，有效预防了违规报销医保基金行为的发生。后续，我院进一步对交通事故、刑事案件被害人医保报销情况进行排查，发现部分人员隐瞒真实受伤原因，违规将医疗费进行医保报销，通过调取医疗保险报销明细、交通事故受伤人员明细、刑事案件被害人明细进行数据比对分析，创建了医保基金法律监督模型，新发现医保违规报销线索

16条，涉及医保基金85万余元，通过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督促行政单位对违规报销的医保基金进行追缴。2024年4月，该模型在儋州、洋浦、昌江等地推广，均发现类似线索。案件的办理，实现了“办理一案、牵出一串、治理一片”的监管规模效应，积极推动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025年5月，我院第四检察部被国家卫健委、中央政法委、中央网信办等13个部委联合通报表扬为“2022至2023年度全国平安医院建设表现突出集体”。

深化应用提升监督质效

坚持“业务主导”工作导向，紧盯办案难题、法律监督薄弱环节，从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平台筛选应用契合本地实际的优质模型进行应用，运用外单位模型16个，成案16件，发出监督文书16份。在开展重点专项工作中，应用妨碍交通安全驾驶监督模型、汽车维修企业废机油处置类案监督模型取得丰硕成果。

针对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人员违规持有机动车驾驶证问题，通过应用妨碍交通安全驾驶监督模型发现问题线索52条，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件，向临高县公安局发出检察建议1份。临高县公安局报省交管总队后，于2024年8月一次性注销41个癫痫病和精神病患者违规持有的驾驶证，该案例被《海南日报》报道；通过运用汽车维修企业废机油处置类案监督模型，发现县域内多家汽修店废机油等危险废物处置不规范问题，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2件，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2份，推动行政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整治，对全县40家汽修企业进行全覆盖式排查，督促涉案32家汽车维修店全部完成整改，有效规范汽车维修行业废机油管理秩序，该案例被海南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选为司法监督典型案例。

加强数字检察队伍建设

我院党组始终把人才建设工作摆

在突出位置，多措并举，打好数字检察人才培养组合拳，努力锻造一批既精业务又懂技术的复合型人才。抽调各业务条线骨干组建数字办案团队，激活数字检察的有生力量；订购《数字检察办案指引》《数字检察办案实务指引》等资料，推动干警积极自学；先后2次组织业务骨干参加上级院组织的数字检察业务培训，4次前往兄弟院进行数字检察工作交流。通过专门培训、实地考察学习、座谈交流等形式，学习全国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管理平台使用方法及模型业务规则、筛查线索方法，吸收和借鉴外地宝贵经验和高效做法，在思想碰撞中深化认识、明晰思路，帮助检察干警克服本领恐慌，切实增强运用大数据开展法律监督的能力。

下一步，我院将持续深化数字检察战略，不断拓展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应用领域和实践深度，以数字检察实践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作者系海南省临高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图片故事



7月21日，海南洋浦经济开发区检察院组织干警前往海南澳斯卡国家粮油有限公司调研，近距离参观了粮油生产线及其先进的加工配套设施等。 赵岩/摄



6月17日，海南省三亚市检察机关会同三亚市天涯区相关单位在三亚市金鸡岭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广场开展《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活动。 杨柳青/摄



9月23日，海南省海口市检察院、海口海关缉私局法制处、海口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在海口美兰机场开展防范走私“套代购”走私活动。 王云鹏/摄